

证券代码：301285

证券简称：鸿日达

公告编号：2023-065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日达”或“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3年9月11日在公司行政办公楼一楼大会议室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同意选举刘淑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经核实，刘淑芳女士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未低于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12日

附件：

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刘淑芳女士：198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7月至2009年9月，任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生产组长。2012年7月至2014年7月，任昆山鸿日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人事经理。2014年8月至2020年9月，任昆山捷皇电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人事经理。现任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人事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刘淑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刘淑芳女士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